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關連交易 關於對基金的投資

關連交易 — 關於對基金的投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9月19日，和凱(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及作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與普通合夥人就本集團投資該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根據和凱訂立的認購協議，本集團承諾之注資金額為4,000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5億元)，而該基金擬籌集共10億美元。和凱將委任普通合夥人作為其授權人，以代表其簽訂有限合夥人協議。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華潤健康持有本公司35.7%已發行股份，並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為華潤健康的子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持有普通合夥人40%權益的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乃由控股股東華潤健康透過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持股60%(而和凱及華潤集團之另一家全資子公司CR Capital GP Holdings Limited則分別持有其餘下的20%及20%股權)，因此普通合夥人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故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該等協議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9月19日，和凱(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及作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與普通合夥人就本集團投資該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根據和凱訂立的認購協議，本集團承諾之注資金額為4,000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5億元)。而該基金擬籌集合共10億美元。和凱將委任普通合夥人作為其授權人，以代表其簽訂有限合夥人協議。

認購協議及投資該基金

於2019年9月19日，和凱、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三井及厚樸(作為認購人)分別與普通合夥人訂立認購協議，當中和凱承諾注資4,000萬美元到該基金。根據華潤健康之認購協議，華潤健康則向該基金作出承諾注資合共1.6億美元。上述的承諾注資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及參考彼等各自於該基金的權益以及該基金的投資目標後釐定。本集團將利用內部資源撥付承諾注資。

根據認購協議內之授權書，普通合夥人代表各有限合夥人簽訂有限合夥人協議。有關有限合夥人協議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本公告「有限合夥人協議及成立該基金」一節。

以下載列和凱訂立的認購協議之其他主要條款：

(1) 認購該基金權益

根據有限合夥人協議的條款，和凱於截止日期認購並同意購入該基金權益。自截止日期起，普通合夥人(為其自身並作為授權人代表該基金各其他合夥人)將接納和凱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而和凱亦自有限合夥人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中受益。

(2) 受有限合夥人協議約束的認購人

和凱同意成為訂約方，並受有限合夥人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所約束，以及遵守其項下作為該基金有限合夥人的責任。有限合夥人協議的條款以提述方式載入，並猶如完整載列於認購協議中。

(3) 授權書

根據認購協議的授權書，和凱委任普通合夥人作為其合法授權人，代表其簽訂下列文件並註明日期，即：有限合夥人協議、對該協議作出的任何修訂以及就接納和凱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而言屬必要或適當的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和凱根據認購協議授予普通合夥人的授權書應在和凱完全退出作為該基金之投資者時終止。

有限合夥人協議及成立該基金

有限合夥人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1) 日期：2019年9月19日

(2) 訂約方：

- (a) 普通合夥人：CMH Healthcare Investment Co., Ltd. (「普通合夥人」)；
- (b) 特殊有限合夥人：CMH Healthcare Fund Team, L.P. (「特殊有限合夥人」)；及
- (c) 初始有限合夥人：HOPU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td. (「初始有限合夥人」)

(3) 該基金之目的

該基金的主要投資目標為透過投資活躍於醫療界之企業，以及協助彼等於全球擴展，以獲取具吸引力並已調節風險之回報。其投資主要專注於一般在中國具發展潛力的業務，或可於中國擴展其業務範圍的業務。目標資產通常包括(但不限於)：

- (a) 診所、專科醫院及醫療保健設施管理人等領先醫療服務供應商；
- (b) 先進的醫療器械及設備；
- (c) 就提供醫療保健技術而涉及的前沿治療技術、診斷及業務；及

(d) 與提供醫療保健有關的其他業務(不限於上述清單)，包括醫療專業人員培訓。

(4) 該基金期限

該基金期限從該基金的註冊成立之日開始，直至自初始截止日期起計八(8)年屆滿為止。經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批准後，該期限可再延長一(1)年，此後經有限合夥人同意可另延長一(1)年。

投資期是指從初始截止日期起至(a)初始截止日期第五個週年；及(b)由普通合夥人選擇，80%的承諾注資總額已獲投資，或普通合夥人合理地認為由於適用法律或法規的變更而不能繼續該基金的業務，或該基金的投資目標已大致實現後的任何一日(以較早者為準)。

(5) 投資委員會

普通合夥人須成立投資委員會，當中包括華潤、三井及厚樸的代表。普通合夥人對所有投資及撤資決定負有全部責任，惟有關決定受投資委員會的先前決定或推薦建議所規限。

(6) 該基金管理

普通合夥人須營運及管理該基金。其須負責該基金資產的投資、管理、運用及出售。普通合夥人亦可將有限合夥人協議賦予普通合夥人的所有或任何權利、權力或義務轉授予投資經理，惟該基金活動的管理及營運(包括所有投資及撤資決定)仍由普通合夥人負有全部責任。

(7) 承諾及注資

該基金擬籌集10億美元。普通合夥人保留調整該基金規模的權利，惟於初始截止日期向該基金作出的承諾注資總額不得低於5億美元。

(8) 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

普通合夥人須成立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其負責同意、批准、審閱或豁免(包括但不限於)該基金投資目標、政策及限制的任何變動、投資期延長、有價值證券分銷及普通合夥人轉授管理權限及權力。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將不會參與管理或控制該基金的業務或事宜。

訂立認購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綜合醫療服務、醫院管理服務及集中採購業務，其總部位於北京。該基金之業務模式能令本集團把握市場化主導之投資機遇，並豐富集團現有的醫療業務生態，以提高回報及調整財務風險，例如向具有增長潛力的國內醫療板塊項目作出首次公開發售前或早期投資。由於該基金的主要投資方向為活躍於醫療行業且具備潛力於中國擴展業務或業務範圍之企業，故本集團投資該基金符合本集團以通過策略性收購加快發展的策略，並據此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中國醫療服務業的競爭力，促進其可持續增長。於認購協議完成後，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於該基金的權益將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入賬為一項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

該等協議的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且投資該基金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任何董事被認為於該等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出於保持良好企業管治水平之考慮，本公司執行董事宋清先生、成立兵先生、韓躍偉先生、任遠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王彥先生鑒於彼等在華潤集團及／或華潤健康之高級管理職務已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一般資料

華潤健康

華潤健康是華潤集團之全資子公司，亦是本公司之母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華潤健康持有本公司35.7%股權，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華潤健康是華潤集團下屬專門從事健康產業的投資和運營管理的健康服務產業平台，致力於中國醫療衛生事業及健康事業的長遠發展，依託華潤集團雄厚的綜合實力、多元化投資優勢和先進的管理理念，積極參與中國醫療體制改革，在醫院及健康產業的投資、運營管理方面做出了積極的探索與實踐。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及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為華潤健康的直接全資子公司，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為投資控股平台。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為華潤健康的間接子公司並為投資平台，其由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CR Capital GP Holdings Limited與和凱分別擁有60%、20%及20%，當中CR Capital GP Holdings Limited為華潤集團之另一家全資子公司。

普通合夥人及特殊有限合夥人

普通合夥人CMH Healthcare Investment Co., Ltd.由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持有40%股權。普通合夥人之餘下權益由三井及厚樸實益擁有。

特殊有限合夥人CMH Healthcare Fund Team, L.P.由普通合夥人(及其有限合夥人)、投資委員會的若干成員、顧問股東(或其聯屬公司)及普通合夥人之顧問的高管成員及僱員成立。特殊有限合夥人作為跟投方，根據有限合夥人協議收取部分附帶權益。

三井

三井是一家日本企業集團，其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031)。三井成立於1947年，有著悠久的商業歷史。作為一家從事多種全球化業務的綜合貿易公司，其業務涵蓋全球性的各種商品貿易，為客戶和供應商安排與其貿易活動相關的融資，並憑藉其全球網絡以組織和協調各種國際項目。其業務主要領域包括鋼鐵產品、礦產及金屬資源、基建項目、移動通信、化工產品、能源、食品、食品及零售管理、醫療保健及服務、資訊科技和通信業務，以及企業發展業務。

厚樸

厚樸投資是一家領先的亞洲另類資產管理集團，在北京、香港和新加坡均設有辦公室。其長於利用其強大的資源網路及研究能力主動發掘優質投資機會，深度佈局消費品、科技、醫療健康、物流／地產及金融服務等領域。自2008年成立以來，厚樸投資管理的資產總規模超過100億美元，與國際久負盛名的機構投資者有著深厚牢固的合作關係。厚樸投資對於中國市場有著深厚獨到的見解和豐富的資源，致力於為企業和投資者提供綜合方案及增值服務。HOPU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td.為於開曼群島成立之有限公司，並作為厚樸投資於醫療健康行業的投資平台之一。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華潤健康持有本公司35.7%已發行股份，並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為華潤健康的子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持有普通合夥人40%權益的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乃由控股股東華潤健康透過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持股60%(而和凱及華潤集團之另一家全資子公司CR Capital GP Holdings Limited則分別持有其餘下的20%及20%股權)，因此普通合夥人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故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該等協議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顧問股東」 | 指 |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三井及厚樸； |
| 「承諾注資總額」 | 指 | 所有有限合夥人不時作出的承諾注資總額； |
| 「該等協議」 | 指 | 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人協議的統稱；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15)；
「華潤健康」	指	華潤健康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並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35.7%股權；
「華潤集團」	指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華潤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開曼)」	指	China Resources Healthcare Fund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華潤健康、CR Capital GP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分別擁有60%、20%及20%股權；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	指	華潤健康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華潤健康的直接全資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基金」	指	CMH Healthcare Fund, L.P.，其為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由普通合夥人及初始有限合夥人成立，並受有限合夥人協議規管；
「普通合夥人」	指	CMH Healthcare Investment Co., Lt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該基金的普通合夥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厚樸」或「初始有限合夥人」	指	HOPU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t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一般資料 — 厚樸」一節；
「初始截止日期」	指	該基金所獲投資者之承諾注資總額達到500百萬美元的當日。於初始截止日期，普通合夥人將確認該基金的初始截止，屆時顧問股東(或其聯屬公司)及其他投資者(倘適用)將獲接納為有限合夥人；
「有限合夥人」	指	不時獲接納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的各名人士；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有限合夥人協議」	指	普通合夥人、特殊有限合夥人及初始有限合夥人訂立日期為2019年9月19日的有限合夥人協議。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有限合夥人協議及成立該基金」一節；
「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	指	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有限合夥人協議及成立該基金 — 有限合夥人顧問委員會」一節；
「三井」	指	三井株式會社，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031)。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一般資料 — 三井」一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 「特殊有限合夥人」 指 CMH Healthcare Fund Team, L.P.，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由普通合夥人(及其有限合夥人)、投資委員會的若干成員、顧問股東(或其聯屬公司)及普通合夥人之顧問的高管人員及僱員所成立；
- 「認購協議」 指 普通合夥人及各有限合夥人訂立日期為2019年9月19日的認購協議。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認購協議及投資該基金」一節；
- 「和凱」 指 和凱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子公司；
-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兵
執行董事兼總裁

北京，2019年9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鄺國光先生、趙金卿女士及李家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彥先生；執行董事宋清先生、成立兵先生、韓躍偉先生、任遠女士及付燕珺女士。